

【发布单位】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 
【发布文号】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公告2007年第88号  
【发布日期】2007-12-21  
【生效日期】2008-04-01  
【失效日期】-----  
【所属类别】政策参考  
【文件来源】[国家环境保护总局](#)

##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公告2007年第88号

关于发布《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复印纸》等五项国家环境保护标准的公告

为贯彻《[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](#)》，保护环境，保障人体健康，促进科技进步，现批准《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复印纸》等5项标准为国家环境保护行业标准，并于发布。

标准名称、编号如下：

- 一、[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复印纸 \(HJ/T 410-2007\)](#)
- 二、[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水嘴 \(HJ/T 411-2007\)](#)
- 三、[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预拌混凝土 \(HJ/T 412-2007\)](#)
- 四、[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再生鼓粉盒 \(HJ/T 413-2007\)](#)
- 五、[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室内装饰装修用溶剂型木器涂料 \(HJ/T 414 -2007\)](#)

上述标准为指导性标准，自2008年4月1日起实施，由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出版，标准内容可在国家环保总局网站([www.sepa.gov.cn/tech/hjbz/bzwb](http://www.sepa.gov.cn/tech/hjbz/bzwb))查询。

特此公告。

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

说明:本库所有资料均来源于网络、报刊等公开媒体，本文仅供参考。如需引用，请以正式文件为准。

[关于我们](#) | [联系我们](#) | [广告报价](#) | [诚聘英才](#) | [法律公告](#)

京ICP备05029464号 | [网上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\(0108276\)](#)

中国法院国际互联网站版权所有，未经协议授权，禁止下载使用或建立镜像

Copyright © 2002-2008 by ChinaCourt.org All rights reserved.

Reproduction in whole or in part without permission is prohibited